

南安市民政局文件

南民函〔2026〕110号

办理标志（A）

关于南安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 第307号提案的答复

陈永德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完善“一老一小”服务体系，打造全龄友好型城市的建议》提案收悉。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一、意见建议采纳落实情况

（一）针对提案“推进‘15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补齐城乡养老设施短板”建议，答复如下：

1. 加快构建15分钟居家养老服务圈。近年来，我市高度重视养老设施建设，将其纳入重要民生工程。编制了《南安市养老

服务设施专项规划（2019-2035）》，构建起以市级为龙头、以乡镇为重点、以村（居）为基础的市、镇、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全市已建成的养老机构 20 家，其中公建养老机构（含公建民营）17 家、民办养老机构 3 家。乡镇（街道）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 6 家。全市现有居家养老服务站（含农村幸福院）285 个，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全覆盖；在农村坚持“一镇一中心”布局，已建成洪濂、洪梅等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含乡镇敬老院）15 个，并持续推动剩余乡镇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新建和改造升级。按照年度计划，推动洪梅卫生院医养老楼以及洪梅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二期）扩容建设，全力扩增护理型养老床位，落实建设、运营补助政策，逐步提升全市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缩小城乡养老供给差距。

2. 针对城市社区站点功能单一、农村设施薄弱问题，通过财政倾斜、福彩公益金重点投放、第三方运营托管等方式，升级社区养老站点服务内容，做实农村幸福院、长者食堂常态化运营，推进资源下沉，打通农村养老服务末梢。例如柳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由社区联合第三方日常为周边老人提供文体娱乐、健康管理等服务，深受老年人欢迎。美林街道皇家滨城小区、罗东镇银河新城“社区+物业+养老”服务中心，链接多方资源，结合长者食堂，为社区老人提供多样化养老服务。

（二）针对提案“扩大普惠性托育供给”建议，答复如下：

托育工作牵头主管部门为卫健部门，我局立足民政职责做好

协同配合：一是配合落实新建住宅小区配套托育设施配建验收，推动嵌入式托育点位落地社区；二是配合市财政局、市卫健局研究普惠托位运营补助政策，协助做好民办普惠托育机构摸排、政策宣传；三是推动养老托育场地共享共用，鼓励有条件的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综合体预留空间，探索“一老一小”融合服务模式，缓解普惠托育资源不足、收费偏高的问题。关于民办普惠托位每年 3000 元补贴，已配合相关部门纳入政策调研和财政测算范围。

（三）针对提案“建设人才基地、落实从业人员岗位补贴”建议，答复如下：

1.联合本地职业院校共建养老护理实训培训基地，开设养老护理、失智照护、长者食堂运营等免费技能培训班，面向城乡闲置劳动力、村级养老管理员、机构从业人员开展系统化轮训，持续提高养老护理员持证上岗率。2024 年，通过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已完成四期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累计已完成培训 220 人次，并于 12 月下旬在泉州市医学高等专科学校（南安校区）举办南安市第二届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对获奖的养老护理员授予“南安市五一劳动奖章”“南安市技术能手”“南安市三八红旗手”“南安金牌工人”等称号并给予适当奖励金。2025 年拟组织养老服务人员参加专业培训课程 408 人次，邀请专家学者进行授课，内容涵盖养老护理知识、康复技能、心理疏导等方面，不断提升服务人员的专业水平。托育育婴员培训由卫健部门

牵头，我局做好养老人才板块协同联动。

2.落实基层养老从业人员激励政策，每年对从事一线护理工作的养老护理人员按文件规定给予申报岗位入职奖补和在职奖补，一次性给予 3000-12000 奖补资金。重点向农村一线、偏远乡镇养老服务人员倾斜，通过待遇提升降低人员流失率，稳定“一老一小”基层服务队伍。

（四）针对提案“深化医养康养融合发展”建议，答复如下：

1.牵头推动养老机构与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签订医养合作协议，建立定期巡诊、双向转诊机制，为入住老人开通绿色就医通道；大力支持有条件的养老机构依法内设医务室、护理站，落实相应审批扶持政策。

近年来，南安市卫生健康局等十一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方案》要求强化衔接，促进医疗机构和养老机构融合发展，按照平等、自愿、有偿原则，推动养老机构与周边医疗卫生机构 100%签约合作，实现共享共赢。全市 161 家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站（农村幸福院）与周边的医疗机构签订医疗巡诊服务协议，建立协作机制。发挥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在养生保健、治未病、慢性病防治、康复治疗等方面的优势，提高康复、护理、安宁疗护等医疗机构的中医药服务能力，推广使用中医药综合治疗。到 2025 年，全市各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建设中医馆比例达 100%。推进社区和居家中医药健康服务，促进优质中医药资源向社区、家庭延伸，到 2025 年，65 岁及以

上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达到 75%以上。

2.延伸居家上门医疗康养服务，依托居家养老服务组织联动医护资源，为居家失能、高龄老年人提供上门体检、慢病管理、康复护理、用药指导等服务；在长者食堂、村级幸福院嵌入健康自测、义诊服务，把医养康养资源下沉到社区和农村一线，补齐健康服务短板。

二、办理过程

收到提案后，我局第一时间成立提案办理专班，由局分管领导带队、养老科业务骨干具体承办，与陈永德委员开展面对面座谈，详细介绍我市“一老一小”工作现状、短板弱项和年度推进计划，逐条听取委员意见建议；随后分解任务清单，联合市相关部门逐项细化落实举措，定期梳理进展并做好反馈沟通。

分管领导：吴帮助

经办人员：黄惠莲

联系电话：0595-86373661



2026年7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办、市政府督查室、市卫健局。（共印 10 份）
